青海大学发展规划处

青大发规字〔2024〕3号

关于报送青海省“磨尖擦亮”行动任务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根据青海省教育厅《关于报送“磨尖擦亮”行动任务的通知》(青教规办函〔2024〕3号)文件精神和校领导批示，我校需从以下几方面研提任务举措，具体要求如下:

一、从算力、天文学、生态学一流学科、盐湖化工大型系列研究设施、生态农牧大型系列研究设施和高原医学特色优势学科等六个学科领域研提“磨尖”任务。重点从目标、举措和预期成效三方面撰写,每个学科领域内容不超过500字。

二、从清洁能源特色优势学科群、藏医药学学科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等三个学科领域研提“擦亮”任务。重点从现状、问题、深化措施和预期成效进行撰写，每个学科领域内容不超过500字。

具体分工附后。

纸质版请各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后于2024年3月14日12点前报送至发展规划处（行政A区217办公室），电子版发至qhdxfzghc@163.com。

附件：1.青海省“磨尖擦亮”行动任务青海大学分工表

2.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磨尖擦亮”行动任务的通知

2024年3月11日

附件 2

海大学
2024年3月6日

青海省教育厅

青教规办函〔2024〕3号

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报送“磨尖擦亮”行动任务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省属各高校，厅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教育部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根据工作需要，现就凝练提出教育强省及“三个样板”建设“磨尖擦亮”任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提“磨尖”任务。以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期待和要求为导向，结合本地本单位本领域发展定位、优势特色等实际，面向教育强省建设和打造“三个样板”，研提在未来一个时期，能够走在全省、西部地区乃至全国前列的具体行动任务，或计划率先探索的突破性改革试点任务（6项左右）。

二、研提“擦亮”任务。以进一步落实教育部政策举措、省委省政府重大部署为导向，研提本地本单位本领域目前已经取得显著成效，走在全省、西部地区乃至全国前列的工作，或全国全省试点项目、试点重大改革任务，明确推动继续保持走

在前列的有效措施（2项左右）。

三、明确总体要求。各地各校各单位要立足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以提升教育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服务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服务人口高质量发展、服务生态文明高地和产业“四地”建设等为目标，统筹谋划，推进教育强省建设和“三个样板”打造。

各地各校各单位要明确“磨尖”及“擦亮”任务区别，在充分征求、广泛听取教育、科技、产业界和有关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基础上，**“磨尖”任务重点从目标、举措和预期成效，“擦亮”任务重点从现状、问题、深化措施和预期成效进行撰写，做到可量化、可衡量，文字力求简洁，正文不超过3000字。**高校经主要负责同志审签、市州经政府分管负责同志同意后，于2024年3月19日（星期二）中午12时前报送省教育厅。

联系人方式：王媛萍　0971-6304586

电子邮箱：qhsjytghc@163.com

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

是否宜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3月5日印发
签发人：钟泽海	校对：陈延豪	打印：王茜	共印60份